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项目名称：年生产三类6840HPV基因检测试剂100万人份、
二类6840体外诊断试剂二类产品200万人份新建项目（部分）

建设单位：常州麦德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21年6月

建设单位：常州麦德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赵海峰

电话：杨* 183*****

传真：/

邮编：213000

地址：常州市西太湖科技产业园长扬路9号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生产三类6840HPV基因检测试剂100万人份、二类6840体外诊断试剂二类产品 200 万人份新建项目（部分）		
建设单位名称	常州麦德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常州市西太湖科技产业园长扬路9号		
主要产品名称	三类6840HPV基因检测试剂、二类6840体外诊断试剂二类产品		
设计生产能力	年生产三类6840HPV基因检测试剂100万人份、二类6840体外诊断试剂二类产品 200 万人份		
实际生产能力	年生产二类6840体外诊断试剂二类产品200万人份		
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时间	2018年6月1日	开工建设时间	2019年9月
调试时间	2020年8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0年10月20日-21日
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部门	常州市武进区行政审批局	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单位	苏州科太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000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6万元（比例：1.6%）
实际总概算	600万元	环保投资	10万元（比例：1.7%）
验收监测依据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12月29日；</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p> <p>(5)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682号）；</p> <p>(6)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p>		

- (国环规环评[2017]4号)；
- (7)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年, 第9号)；
- (8) 《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苏环办〔2018〕34号)；
- (9) 《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局, 苏环管〔97〕122号)；
- (10)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2020年12月13日)；
- (11) 《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江苏省环境保护厅, 苏环办〔2021〕122号, 2021年4月2日)；
- (12) 《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的通知》(江苏省环境保护厅, 苏环监[2006]2号, 2006年8月)；
- (13) 《关于进一步优化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相关工作的通知》(江苏省环境保护厅, 苏环规[2015]3号, 2015年10月10日)；
- (14)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境保护部办公厅, 2015年12月30日, 环办〔2015〕113号)；
- (15) 《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GB/T 39198-2020)；
- (16)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 (17)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
- (18)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2020年11月25日)；
- (19) 《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

意见》（苏环办〔2019〕327号，2019年9月24日）；

（20）《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

（21）《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91-2002）；

（22）《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23）《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4）《常州麦德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年生产三类6840HPV基因检测试剂100万人份、二类6840体外诊断试剂二类产品200万人份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苏州科太环境技术有限公司，2018年3月）及审批意见（武行审投环〔2018〕141号，2018年6月1日，常州市武进区行政审批局）。

验收监测评价
标准、标号、级
别、限值

1、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接管至滨湖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废水排放标准见表 1-1:

表 1-1 废水排放标准

类别	污染物	单位	标准限值	标准依据
废水	pH 值	无量纲	6.5~9.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表 1B 级标准
	化学需氧量	mg/L	500	
	悬浮物	mg/L	400	
	氨氮	mg/L	45	
	总磷	mg/L	8	

2、噪声

本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噪声排放标准见表 1-2。

表 1-2 噪声排放标准

执行区域	噪声功能区	标准值 dB(A)
		昼间
西、北厂界	3 类	65

3、固体废弃物

厂区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危险固废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其修改单、《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 号)。

4、总量控制

本项目报告表批复核定的污染物年排放量, 详见表 1-3。

表 1-3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单位: t/a

污染物类别	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t/a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废水	生活废水接管量	202
	化学需氧量	0.078
	悬浮物	0.059
	氨氮	0.006
	总磷	0.001
固废	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其他	/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常州麦德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成立于2017年11月28日，主要经营6840临床检验分析仪器、体外诊断试剂的制造、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生物试剂（危险化学品除外）、化工产品（除危险品，不储存）的销售等。

2018年3月我公司委托苏州科太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常州麦德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年生产三类6840HPV基因检测试剂100万人份、二类6840体外诊断试剂二类产品200万人份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8年6月1日取得常州市武进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审批意见（武行审投环〔2018〕141号）。

本项目于2019年9月开工建设，目前我公司投资600万元，租赁常州市西太湖科技产业园长扬路9号B1座2000平方米，购置生物安全柜、台式高速离心机、电导率仪等部分设备，原环评中申报的产能为年生产三类6840HPV基因检测试剂100万人份、二类6840体外诊断试剂二类产品200万人份，现已具有年生产二类6840体外诊断试剂二类产品200万人份的生产能力，故本次验收为部分验收。2020年8月我公司对该项目建成部分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进行调试。目前，本项目建成部分各类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行，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条件。

2020年10月我公司组织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江苏秋泓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我公司相关技术人员对照环评文件及批复，开展验收自查工作，在此基础上编制了《常州麦德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年生产三类6840HPV基因检测试剂100万人份、二类6840体外诊断试剂二类产品200万人份新建项目（部分）验收监测方案》，并于2020年10月20日-21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我公司依据《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验收监测数据统计分析和现场的环境管理检查，2021年6月编制完成本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

表 2-1 项目建设时间进度情况

项目名称	年生产三类6840HPV基因检测试剂100万人份、二类6840体外诊断试剂二类产品 200 万人份新建项目（部分）
项目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2762 基因工程药物和疫苗制造
建设单位	常州麦德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常州市西太湖科技产业园长扬路 9 号
立项备案	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备案号：武经发管备 2018016； 2018 年 3 月 6 日
环评文件	苏州科太环境科技有限公司；2018 年 3 月
报告表批复	常州市武进区行政审批局；武行审投环〔2018〕141 号； 2018 年 6 月 1 日
开工建设时间	2019 年 9 月
竣工时间	2020 年 8 月
调试时间	2020 年 8 月
验收工作启动时间	2020 年 10 月
验收项目范围与内容	本次为“年生产三类6840HPV基因检测试剂100万人份、二类6840体外诊断试剂二类产品200万人份新建项目”部分验收
验收监测方案编制时间	江苏秋泓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编制；2020 年 10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0 年 10 月 20 日-21 日
验收监测报告	常州麦德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编制，2021 年 6 月

本项目员工 5 人，年工作 300 天，一班制生产，每班 8 小时，厂区内不设有食堂、宿舍和浴室等生活设施。

本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2-2:

表 2-2 本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生产能力	年运行时间	实际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时间
1	三类6840HPV基因检测试剂	100 万人份/年	2400h	暂未建设	暂未建设
2	二类6840体外诊断试剂二类产品	200 万人份/年	2400h	与环评一致	与环评一致

注：我公司三类 6840HPV 基因检测试剂项目暂未建设，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本次验收为部分验收：即年产二类 6840 体外诊断试剂二类产品 200 万人份。

本项目主体工程与环评对照表见表 2-3:

表 2-3 项目主体工程一览表

类别	建设名称		环评内容	实际建设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位于 B1 栋 4 楼	与环评一致
	原料质检车间		位于 B1 栋 3 楼	与环评一致
	中间品检验车间			
	成品检验车间			
贮运工程	原料区		位于 B1 栋 3 楼西北侧	位于 B1 栋 1 楼(依托常州金麦格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已租厂房)，独立设置
	成品区		位于 B1 栋 3 楼西南侧	位于 B1 栋 1 楼(依托常州金麦格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已租厂房)，独立设置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城市自来水厂供水	与环评一致
	排水系统		接管至牛塘污水处理厂	接管至滨湖污水处理厂
	配供电系统		区域电网供电	与环评一致
	固废	固废堆场	位于 B1 栋 4 楼西北侧 10m ²	位于 B1 栋 1 楼（依托常州金麦格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已租厂房），独立设置
		危废仓库	位于 B1 栋 4 楼西北侧 10m ²	位于 B1 栋 1 楼（依托常州金麦格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已租厂房），独立设置

注：1、为便于存储，本项目仓储设施（原料区、成品区、固废堆场、危废仓库）均由原环评 B1 栋 3 楼搬至 B1 栋 1 楼（依托常州金麦格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已租厂房），独立设置，但面积仓储仍与环评一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2、根据项目所在区域市政管网要求，生活污水由接管至牛塘污水处理厂调整为接管至滨湖污水处理厂。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见表 2-4:

表 2-4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类型	设备名称	型号	单位	数量		后期待建	合计	变化情况
				环评	实际			
生产设备	超微量分光光度计	NanoDrop2000	台	2	1	1	2	不变
	台式高速离心机	Sigma3k-15	台	2	1	1	2	不变
	旋转混匀仪	大龙: MX-RD/RL-Pro	台	2	2	0	2	不变
	生物安全柜	Thermo Scientific 1300 系列 A2-1384	台	4	2	2	4	不变
	台式离心机	Sigma 3k-15	台	4	0	4	4	不变
	生物安全柜	Thermo Scientific 1300 系列 A2-1384	台	4	0	4	4	不变
	-20 冰箱	/	台	10	3	7	10	不变
	37 度恒温培养箱	上海一恒: BPH-9082	台	2	2	0	2	不变
	恒温培养摇床	WIGGENSWS-300	台	2	2	0	2	不变
	超声细胞破碎仪	Sonics: VCX150	台	1	0	1	1	不变
	恒温水浴锅	北京三二八科学仪器, 型号:HH.S21-Ni6	台	2	0	2	2	不变
	pH 计	雷磁 PHS-3C	台	2	2	0	2	不变
	高速冷冻离心机	湘仪 GL-21MC	台	1	1	0	1	不变
	高速冷冻离心机	湘仪 TGL16-WS	台	1	0	1	1	不变
	恒温鼓风干燥箱	一恒 DHG-9420	台	1	1	0	1	不变
	全自动贴膜机	HGS1101	台	1	1	0	1	不变
	台式点膜机	HGS510	台	1	1	0	1	不变
连续划膜机	HGS101	台	1	1	0	1	不变	
切纸机	450Z	台	1	1	0	1	不变	

	切条机	HGS210	台	1	1	0	1	不变
	封口机	正源 SF-150	台	1	1	0	1	不变
	喷气式热收缩包装机	银泰 BS4525	台	1	1	0	1	不变
	自动装箱机	FXJ5050Z	台	1	0	1	1	不变
	电导率仪	雷磁 DDS-307A	台	1	1	0	1	不变
公辅设备	纯水制备系统	0.5t/h	套	1	1	0	1	不变
环保设备	蒸发器	10kg/d	台	1	1	0	1	不变

注：由于三类 6840HPV 基因检测试剂暂未建设，故生产设备仅购置部分，剩余部分待后期建成后及时履行验收手续，不纳入本次验收范围。

主要生产设备照片

37 度恒温培养箱



生物安全柜



台式高速离心机



纯水制备系统



原辅材料消耗: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表见 2-5。

表 2-5 原辅材料消耗表

类型	名称	主要组分、规格、指标	年耗量		
			环评	实际	
原辅材料	三类 6840HPV 基因检测试剂	PCR Master Mix	是包含 Taq DNA 聚合酶、dNTP 以及 PCR 所需的除了 DNA 模板和引物以外的所有组分的 2X 浓缩溶液, 1L/瓶	1.75L	0
		PCR Enzym Mix	由 DNA 聚合酶和一种具有校正活性的热稳定 DNA 聚合酶的独特混合物, 1L/瓶	17L	0
		Primer & Probe	基因引物或探针, 是一段带有检测标记的核酸序列, 1L/瓶	1.5L	0
		无菌水	1L/瓶	1000L	0
		三(羟甲基)氨	Tris-HCl, 100g/瓶	620g	0
		氯化钠	100g/袋	600g	0
		Tryptone	胰蛋白胨, 5g/袋	24g	0
		Yeast Extract	酵母膏, 主要成分为多肽、氨基酸、呈味核苷酸、B 族维生素及微量元素, 5g/袋	12g	0
		Agar	琼脂, 培养基, 5g/袋	6g	0
		卡那霉素	蛋白质生物合成抑制剂, 10mg/瓶	20mg	0
		MgSO ₄	50g/袋	100g	0
		明胶	250mg/瓶	1000ml	0
		IPTG	异丙基硫代半乳糖苷, 100mg/瓶	0.48g	0
		PVC 底板	/	14300 板	0
		玻璃纤维膜	/	2100 张	0
		吸水纸	/	2100 张	0
		硝酸纤维素膜	/	44 卷	0
		硅胶干燥剂	/	1000000 个	0
		铝箔袋	/	1000000 个	0
		塑料卡壳	/	1000000 套	0
	试剂瓶	/	40000 个	0	
	纸盒	/	40000 个	0	
	说明书	/	40000 张	0	
	二类 6840 体外诊断试剂	羊抗鼠 IgG 抗体	蛋白质, 100mg/瓶	880mg	880mg
		包被抗体	蛋白质, 100mg/瓶	1000mg	1000mg
		标记抗体	蛋白质, 50mg/瓶	120mg	120mg
		牛血清白蛋白	蛋白质, 100mg/瓶	80mg	80mg
三(羟甲基)氨		Tris-HCl, 100g/瓶	800mg	800mg	

	蔗糖	500g/袋	2000g	2000g
	吐温 20	Tween20, 为聚氧乙烯去山水梨醇单月桂酸脂的混合物, 10ml/瓶	40ml	40ml
	磷酸氢二钠	20g/瓶	80g	80g
	磷酸二氢钠	20g/瓶	80g	80g
	氯化钠	100g/袋	400g	400g
	PVC 底板	/	28600 张	28600 张
	玻璃纤维膜	/	4200 张	4200 张
	吸水纸	/	4200 张	4200 张
	硝酸纤维素膜	/	88 卷	88 卷
	硅胶干燥剂	/	2000000 个	2000000 个
	铝箔袋	/	2000000 个	2000000 个
	塑料卡壳	/	2000000 套	2000000 套
	试剂瓶	/	80000 个	80000 个
	纸盒	/	80000 个	80000 个
	说明书	/	80000 张	80000 张

注：三类 6840HPV 基因检测试剂暂未建设，相应原辅料暂未使用。

本项目水平衡：

根据我公司水费清单核算，年用水量为 150t/a。

（1）生活用水

本项目员工 5 人，年工作 300 天，生活用水量约为 90t/a，产生的生活污水约 72t/a，接管至滨湖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2）纯水制备用水

本项目溶液配置、器皿清洗、蒸汽灭菌工段均采用纯水，根据实际生产情况，年用纯水量为 60t/a（其中包括常州市金麦格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生产过程中使用的纯水 30t/a），纯水设备制备率约为 80%，所需自来水约 75t/a。纯水制备过程产生的浓水约 15t/a，用于卫生间冲洗用水。制备出的纯水用途如下：

①器皿清洗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器皿清洗废液，器皿每天使用完后集中清洗，年用纯水量为 1t，因清洗废液中含氮磷，故清洗废液单独收集后使用蒸发器（电加热）蒸发，蒸发残渣作为危险废物委托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②蒸汽灭菌

本项目蒸汽灭菌锅用水循环使用，只定期添加不更换不外排，年补充纯水量为 15t/a。

③溶液配置

本项目溶液配置工段需使用纯水，边搅拌边配置，使用纯水量约 14t/a，全部进入产品。

④常州金麦格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生产

常州金麦格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生产使用纯水为我公司纯水制备系统制得，年使用量为 30t/a。

本项目水平衡图详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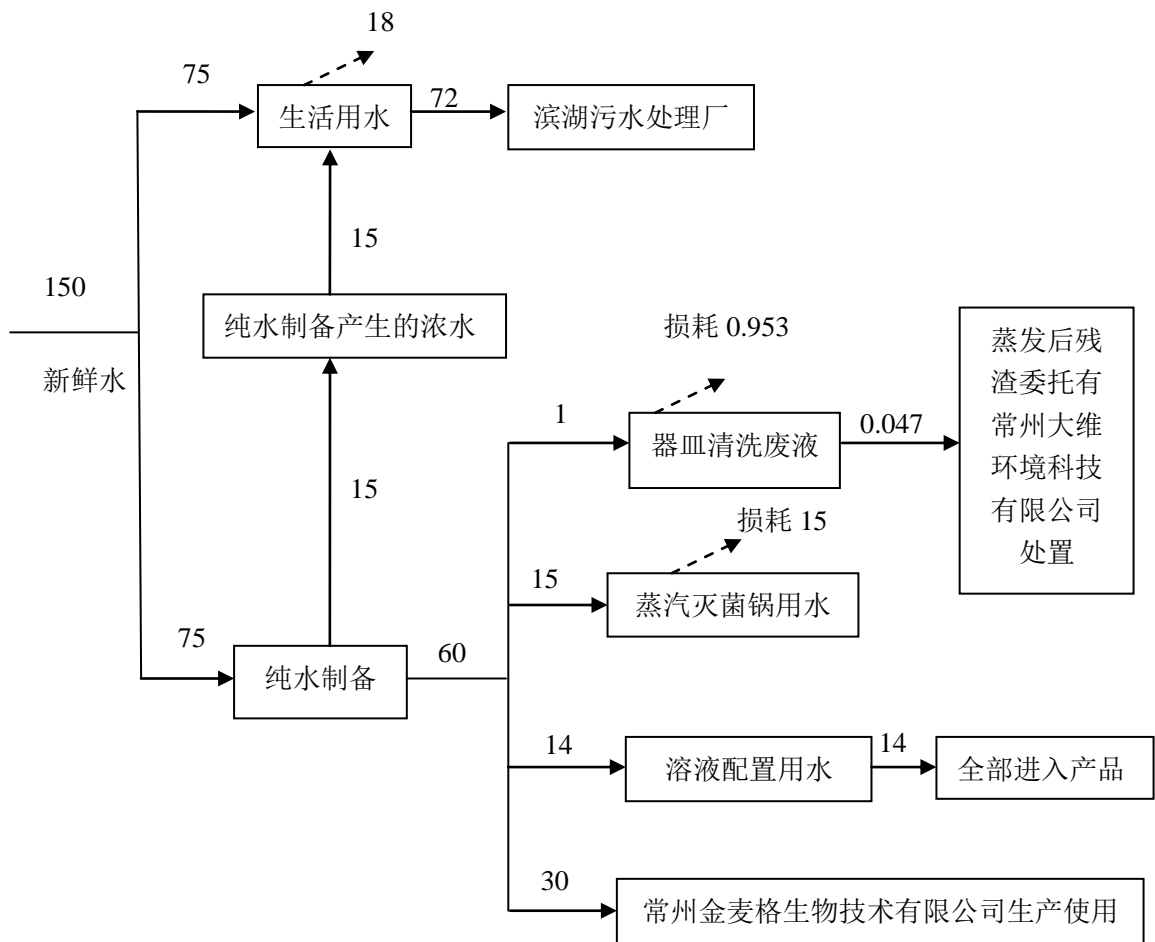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实际水平衡图 (t/a)

注：常州金麦格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与常州麦德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为同一母公司。

主要工艺流程:

二类 6840 体外诊断试剂生产工艺具体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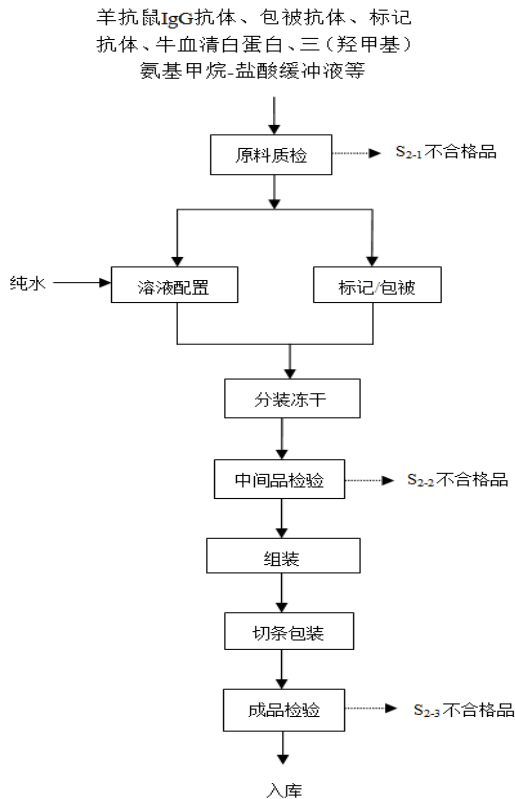


图 2-2 原环评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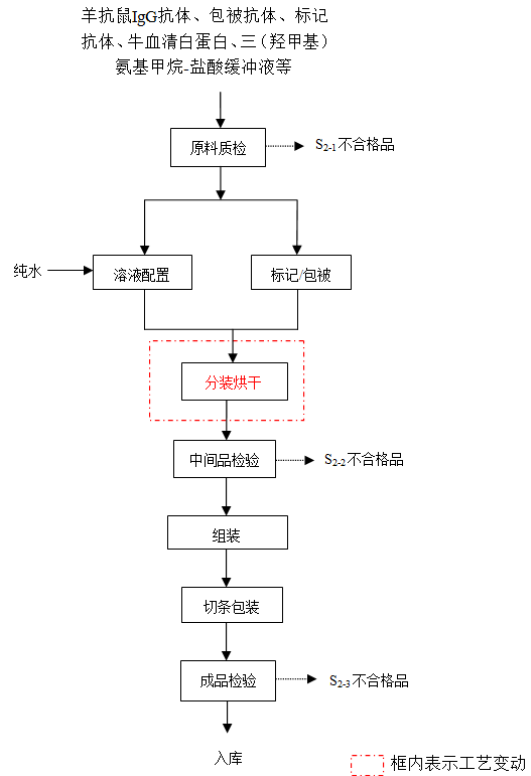


图 2-3 实际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

质检称量: 质检称量: 将羊抗鼠IgG抗体、包被抗体、标记抗体、牛血清白蛋白、三（羟甲基）氨基甲烷-盐酸缓冲液等原料进行质检, 质检工序为将原料按配比分装和复配成半成品, 然后与已知合格的产品组成试剂盒对标准样品进行检验, 不符合条件的产品送返原厂, 此过程会产生不合格品S₂₋₁, 精确称量原料备用。

溶液配置: 向称量好的原料中按比例加入纯水, 配置好溶液。

标记/包被: 将IgG抗体溶液置于容器中, 包被过程开始后, 加入标记/包被抗体溶液, 液面高度的一致性通过随机目测和检测标记/包被抗体溶液体积的方式来控制。该操作之后, 标记/包被抗体溶液被一种封闭液（三（羟甲基）氨基甲烷-盐酸缓冲液）代替。

分装烘干: 配置好的溶液移入容量瓶定容稀释, 然后分装成小组分。分装后立即密封, 然后立即烘干。

中间品检验：小组分半成品进行质检，不合格的返工重新配置。此过程会产生返工不合格品S_{2.2}。

切条组装：按指定规格将试剂条分切，将试剂条与卡壳进行组装。

包装：组装后的成品与校准品一起组装成试剂盒。包装后得成品。

成品检验：包装好的成品进行抽样质检，不合格品直接销毁作为危废处理，此过程会产生不合格成品S_{2.3}，检测合格的产品包装入库。

注：1、器皿每天使用完后集中清洗；

2、由图 2-2，图 2-3 对比可知，仅原环评中的分装冻干工段调整为分装烘干，烘干采用电加热方式，该工段无废水、废气及固废产生，不属于重大变动。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与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用于卫生间冲洗用水）一并经化粪池处理后，依托园区现有的污水管网接管至滨湖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器皿清洗废液单独收集后使用蒸发器蒸发，蒸发残渣委托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置；蒸汽灭菌锅用水循环使用，只添加不外排。详见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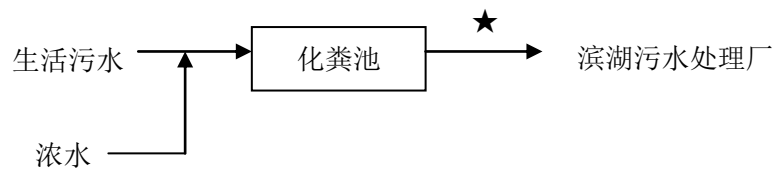


图 3-1 废水接管示意图



表 3-1 废水产排一览表

环评			实际建设	
污水类别	污染防治措施	排放去向	污染防治措施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化粪池	牛塘污水处理厂	化粪池	滨湖污水处理厂
浓水	/		化粪池	

注：根据项目所在区域市政管网要求，生活污水由接管至牛塘污水处理厂调整为接管至滨湖污水处理厂。

2、废气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

3、噪声

本项目的生产设备均安置在车间内，主要有离心机、旋转混匀仪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我公司通过车间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使得厂界噪声达标，治理措施见表 3-2。

表 3-2 项目主要噪声源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所在位置	噪声源名称	治理措施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生产车间	台式离心机	车间隔声、减振	与环评一致
	鼓风干燥箱		
	旋转混匀仪		

4、固废

(1) 固废产生种类及处置去向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为一般固废、危险废物及生活垃圾。

具体固体废物产生情况见表 3-3：

表 3-3 固废产生情况

类别	名称	危废类别及代码	环评预估量 t/a	本次验收拆分量 t/a	实际产生量 t/a	防治措施	
						环评	实际
危险废物	废器皿	HW49 900-041-49	0.05	0.033	0.033	暂存危废仓库，定期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委托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返工不合格品	HW02 276-005-02	0.05	0.033	0.033		
	不合格成品	HW02 276-005-02	0.05	0.033	0.033		
	蒸发器残渣	HW11 900-013-11	0.07	0.047	0.047		
一般固废	不合格原料	276-002-49	0.001	0.0007	0.0007	送返厂家	送返厂家
	废包装箱	276-002-07	0.3	0.2	0.2	外售综合利用	外售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99	1.5	1	1	环卫清运	环卫清运

(2) 仓库设置

本项目危废仓库位于 B1 栋 1 楼西南侧，占地面积 10m²，满足本项目危废暂存需要。其建设与苏环办[2019]327 号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规范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相符性对照如下：

表 3-4 与苏环办[2019]327 号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规范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相符性对照表

苏环办[2019]327 号要求	对照情况
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和危险废物识别标识设置规范设置标志	已按要求在相应位置设置标志牌
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和消防设施	已配备照明设施和消防设施
设置气体导出口和气体净化装置	本项目危废包装严实，不易挥发有机废气
在出入口、设施内部、危险废物运输车辆通道等关键位置按照危废贮存设施视频监控布设要求设置视频监控并与中控联网	已设置视频监控并与中控联网
根据危废种类和特性进行分区、分类贮存，设置防雨、防风、防雷、防扬散、防渗漏装置及泄漏液体收集装置	本项目危废分类堆放，危废堆场单独设置于厂区西南角，门口已张贴危废仓库警示标识牌，各类危险废物分类分区贮存并张贴危废识别标签，地面、裙角进行防腐、防渗处理，地面四周设有导流沟及收集槽，并设有防渗漏托盘
对易燃易爆及排出有毒气体的危废进行预处理，稳定后贮存，否则按易燃、易爆危险品贮存	本项目无易燃易爆危废
贮存废弃剧毒化学品的，应按照公安机关要求落实治安防范措施	本项目无废弃剧毒化学品

厂区内已建设一般固废仓库 1 座，位于厂区西南侧，占地面积约 10m²，满足本项目一般固废暂存需要，其建设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标准要求。

危废仓库	
	



5、其他环保设施

表 3-5 其他环保设施调查情况一览表

调查内容	执行情况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消防器材：车间内设置灭火器、消防栓等消防器材； 我公司已委托第三方编制应急预案，正在备案中。
在线监测装置	环评及批复未作规定
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目前实际总投资 6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1.7%。废水、噪声、固体废物、绿化、其他各项环保投资情况详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工程相应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竣工、同时投入使用，能较好地履行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制度。
排气许可申领情况	常州麦德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320412MA1TCFUG3R001W）。
排污口设置情况	本项目依托园区污水排放口 1 个，雨水排放口 1 个。各排污口均按规范设置环保标识牌。
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无需设置卫生防护距离。
环境管理制度	我公司已制定相应的环保制度，并有专人管理，定期加强员工培训。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踏勘发现，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内容存在不相符，变动情况见表 3-6：

表 3-6 本项目与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对照一览表

项目	重大变动标准	对比分析	变动界定
性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与环评一致	/
规模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生产、处置、储存能力与环评一致	/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本项目不涉及	/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	本项目不涉及	/

	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 以上的		
地点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保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项目建设选址与原环评一致，平面布置较环评略有调整，主要为原料区、成品区、一般固废仓库、危废仓库均由原环评 B1 栋 3 楼搬至 B1 栋 1 楼，仓储面积与环评一致；本项目无废气产生，无需设置卫生防护距离	不属于重大变动
生产工艺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原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主要原辅材料、原料均与环评一致；我公司三类 6840HPV 基因检测试剂项目暂未建设，本次验收为部分验收，故设备仅购置部分，详见表 2-4，剩余部分待后期建成后及时履行验收手续，不纳入本次验收范围；根据实际生产产品，原环评分装冻干工段调整为分装烘干	不属于重大变动
	运输物料、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运输物料、装卸、贮存方式均与环评一致	/
环境保护措施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至滨湖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制备纯水过程中产生的浓水由原环评直接接管至牛塘污水处理厂调整为用于卫生间冲洗，后与生活污水一并接管至滨湖污水处理厂	不属于重大变动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	/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本项目不涉及	/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 及以上的	本项目不涉及	/

<p>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p>	<p>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与环评一致，环评中未提及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p>	<p>/</p>
<p>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发生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p>	<p>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均与环评一致</p>	<p>/</p>
<p>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p>	<p>本项目不涉及</p>	<p>/</p>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总结论

表 4-1 环评结论摘录

环境影响分析 (报告表摘录)	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清洗废液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污水经长扬路污水管网接管至武进牛塘污水厂处理,尾水排入新京杭运河。本项目废水对水环境影响很小,水质功能可维持现状。
	废气	本项目不产生废气。
	噪声	本项目各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源强约为 75~80dB(A),经过减振、消声、厂房隔声和户外几何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均可达标。
	固废	项目固体废弃物处理处置率达到 100%,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总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合理可行,能满足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项目建成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因此建设单位在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论证是可行的。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表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与实际落实情况对照表

报告批复	实际落实情况
按照“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原则建设厂内给排水系统。本项目生活污水接入污水管网至牛塘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已落实“雨污分流、清污分流”。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与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一并经化粪池处理后,依托园区现有的污水管网接管至滨湖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验收监测期间,污水接管口所排污水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p>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须采取有效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并合理布局。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p>	<p>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采取车间隔声等降噪措施，使得厂界噪声达标。验收监测期间，西、北厂界昼间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东、南厂界与邻厂紧邻，不具备监测条件。</p>
<p>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分类处理、处置固体废物，做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危险废物须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危险废物暂存场所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设置，防止造成二次污染。</p>	<p>我公司已分类处理、处置固体废物。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为：不合格原料送返厂家；废包装箱收集外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危险废物均委托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置。所有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危废仓库10m²，位于B1栋1楼西南侧，已按相关要求建设。</p>
<p>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整治管理办法》有关要求，规范化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志。</p>	<p>本项目依托西太湖科技产业园1个污水接管口，1个雨水排放口，各排污口均按规范设有环保标志牌。</p>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

本项目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及标准	检出限
生活污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玻璃电极法 GB 6920-1986	/
	悬浮物	水质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 GB 11901-1989	4
	化学需氧量	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4
	氨氮	水质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
	总磷	水质总磷的测定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11893-1989	0.01
噪声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2、监测仪器

本验收项目使用监测仪器见表 5-2。

表 5-2 验收使用监测仪器一览表

序号	仪器设备	型号	检定/校准情况
1	ME 电子天平	ME204E/02	已检定
2	电热鼓风干燥箱	DHG-9075A	已检定
3	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悦	已检定
4	pH 计	FE28	已检定
5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已检定
6	多功能声校准器	AWA6221A	已检定

3、人员资质

本项目验收监测人员资质见表 5-3。

表 5-3 人员名单表

序号	姓名	工作内容	人员证书
1	陆 凯	现场采样	江苏秋泓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颁发的检测上岗证
2	蒋陈鑫		江苏秋泓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颁发的检测上岗证
3	陆佳佳	报告编制	/
4	刘丽珍	报告审核	/

	人员	潘勇		/
5	签发	施文莉	报告签发	/

4、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了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示值相差小于 0.5dB。噪声校准记录见表 5-4。

表 5-4 噪声校准记录表

监测日期	校准设备	声校准器校准值	声级计校准值 dB (A)		校准情况
			检测前	检测后	
2020.10.20	AWA6221A	93.8	93.6	93.8	合格
2020.10.21		93.8	93.6	93.8	合格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

本验收项目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6-1。

表 6-1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生活污水	接管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	4 次/天，监测 2 天

2、噪声监测

本验收项目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6-2。

表 6-2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噪声	厂界西、北外 1 米	厂界噪声	昼间监测 1 次/天，监测 2 天
备注	1、厂区东、南侧与邻厂紧邻，不具备监测条件； 2、夜间不生产。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江苏秋泓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0 日-21 日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监测,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均达到 75% 以上, 主体工程工况稳定, 各项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行, 符合验收监测要求。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见表 7-1。

表 7-1 监测期间运行工况一览表

监测日期	生产项目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运行负荷%
2020.10.20	二类 6840 体外诊断试剂二类产品	6667 人份/天	5800 人份/天	87
2020.10.21	二类 6840 体外诊断试剂二类产品	6667 人份/天	5400 人份/天	81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

本项目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7-2。

表 7-2 废水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单位: mg/L)					平均值或范围	标准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20.10.20	生活污水接管口	pH 值	8.21	8.24	8.17	8.16	8.16~8.24	6.5~9.5	
		悬浮物	55	62	53	57	57	400	
		化学需氧量	86	92	88	86	88	500	
		氨氮	0.794	0.690	0.548	0.844	0.719	45	
		总磷	1.78	1.62	1.48	1.60	1.62	8	
2020.20.21	生活污水接管口	pH 值	7.34	7.91	7.98	7.71	7.34~7.98	6.5~9.5	
		悬浮物	55	62	58	61	59	400	
		化学需氧量	85	93	89	95	90	500	
		氨氮	3.54	3.48	2.20	3.64	3.22	45	
		总磷	1.60	1.70	1.58	1.53	1.60	8	
评价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 污水接管口所排污水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的浓度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								
备注	本项目生活污水与常州金麦格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年产试剂分装能力试剂盒与预封板 200 万人份, 血清游离磁珠 200 万人份, 病毒磁珠 200 万人份, 基因组磁珠 200 万人份, 核酸提取仪 100 台新建项目共用 1 个生活污水排放口, 且验收监测时间相同, 故引用此项目验收监测报告 ((2020) QHHJ-BG-(水) 字第 (1954) 号)。								

2、厂界噪声

本项目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3。

表 7-3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LeqdB (A))		标准限值
	2020.10.20	2020.10.21	
	昼间	昼间	
西厂界	62.8	60.2	昼间≤65
北厂界	60.7	59.9	
评价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西、北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东、南厂界与邻厂紧邻，不具备监测条件。		
备注	1、东、南厂界与邻厂紧邻，不具备监测条件； 2、夜间不生产		

3、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核查结果见表 7-4。

表 7-4 固废核查结果

类别	名称	危废类别及代码	实际产生量 t/a	防治措施
危险废物	废器皿	HW49 900-041-49	0.033	委托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返工不合格品	HW02 276-005-02	0.033	
	不合格成品	HW02 276-005-02	0.033	
	蒸发器残渣	HW11 900-013-11	0.047	
一般固废	不合格原料	276-002-49	0.0007	送返厂家
	废包装箱	276-002-07	0.2	外售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		99	1	环卫清运

4、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根据本项目报告及批复，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结果见表 7-5。

表 7-5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结果表

污染物		环评批复量 t/a	本次验收量 t/a	实际核算量 t/a	是否符合
废水	生活废水接管量	202	101	72	符合
	化学需氧量	0.078	0.039	0.006	符合

	悬浮物	0.059	0.029	0.004	符合
	氨氮	0.006	0.003	0.0001	符合
	总磷	0.001	0.0005	0.0001	符合
固废	零排放		零排放	零排放	符合
备注	1.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依据环评及批复确定； 2.本项目实际总用水量约 150t/a，废水的产生、排放情况详见水平衡图 2-1，全年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72t/a；				

由表 7-5 可知，本项目污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及污水排放总量均符合常州市武进区行政审批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固废 100% 处置零排放，符合常州市武进区行政审批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常州麦德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2017年11月28日，主要经营6840临床检验分析仪器、体外诊断试剂的制造、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生物试剂（危险化学品除外）、化工产品（除危险品，不储存）的销售等。

2018年3月我公司委托苏州科太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常州麦德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年生产三类6840HPV基因检测试剂100万人份、二类6840体外诊断试剂二类产品200万人份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8年6月1日取得常州市武进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审批意见（武行审投环〔2018〕141号）。

本项目于2019年9月开工建设，目前我公司投资600万元，租赁常州市西太湖科技产业园长扬路9号B1座2000平方米，购置生物安全柜、台式高速离心机、电导率仪等部分设备，原环评中申报的产能为年生产三类6840HPV基因检测试剂100万人份、二类6840体外诊断试剂二类产品200万人份，现已具有年生产二类6840体外诊断试剂二类产品200万人份的生产能力，故本次验收为部分验收。同月我公司对该项目建成部分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进行调试。目前，本项目建成部分各类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行，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条件。江苏秋泓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2020年10月20日-21日对常州麦德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年生产三类6840HPV基因检测试剂100万人份、二类6840体外诊断试剂二类产品200万人份新建项目（部分）”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具体各验收结果如下：

1、废水

（1）生活用水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与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用于卫生间冲洗）一并经化粪池处理后，依托园区现有的污水管网接管至滨湖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2）生产用水

①清洗用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器皿清洗废液，器皿每天使用完后集中清洗，因清洗废液中含氮磷，故清洗废液单独收集后使用蒸发器（电加热）蒸发，蒸发残渣作为危险废物委托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②蒸汽灭菌用水

本项目蒸汽灭菌锅用水循环使用，只定期添加不更换不外排。

③溶液配置用水

本项目溶液配置工段需使用纯水，边搅拌边配置，全部进入产品。

验收监测期间，污水接管口所排污水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的浓度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2、废气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西、北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东、南厂界与邻厂紧邻，不具备监测条件，夜间不生产。

4、固体废弃物

①固废产生种类及处置去向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为：不合格原料送返厂家；废包装箱收集外售。

危险废物主要为：废器皿、返工不合格品、蒸发器残渣、不合格成品均委托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置。所有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

②固废仓库设置

厂内已建一座约 10m² 危险废物仓库，位于 B1 栋 1 楼西南侧，满足本项目危废暂存需要。危险废物堆场门口已张贴危废仓库警示标识牌，各类危险废物分类分区贮存并张贴危废识别标签，地面、裙角进行防腐、防渗处理，地面四周设有导流沟及收集槽，并设有防渗漏托盘，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修改单相关要求。

厂内已建设一般工业固废堆场 1 座，占地面积 10m²，满足本项目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需要。其建设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要求。

5、总量控制指标

由表 7-5 可知，本项目污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及污水排放总量均符合常州市武进区行政审批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

固废 100% 处置零排放，符合常州市武进区行政审批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

6、风险防范措施落实情况核查

环评及批复未作具体要求，我公司已建立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制度，并明确了环境风险防控重点岗位的责任人和责任部门，车间及厂区均已设置消防栓、灭火器等消防器材。我公司已委托第三方编制风险评估及应急预案报告，正在备案中。

7、排污口设置及卫生防护距离核查

本项目依托西太湖科技产业园 1 个雨水排放口、1 个污水排放口，已按环评要求设置规范的标识牌。本项目无废气产生，无需设置卫生防护距离。

总结论：经现场勘查，常州麦德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较好地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建立了环境管理组织体系和环境管理制度。“年生产三类 6840HPV 基因检测试剂 100 万人份、二类 6840 体外诊断试剂二类产品 200 万人份新建项目”已建成部分配套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验收监测期间，各类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正常，生产负荷达到规定要求。项目所测的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均满足批复要求。

综上，本项目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申请部分验收。

（即年生产二类 6840 体外诊断试剂二类产品 200 万人份的生产能力）

一、附件

- 附件 1 批复；
- 附件 2 污水接管情况说明；
- 附件 3 雨污管网图；
- 附件 4 厂房租赁协议；
- 附件 5 原料采购协议（不合格原料返厂）；
- 附件 6 危废处置协议；
- 附件 7 监测期间企业工况证明；
- 附件 8 本项目用水及固废产生量证明；
- 附件 9 设备清单一览表；
- 附件 10 原辅料用量；
- 附件 11 废水、噪声检测报告；
- 附件 12 一般变动环境影响分析。

二、附图

- 附图 1 地理位置及周边概况图；
- 附图 2 车间平面布置图（1F）；
- 附图 3 车间平面布置图（3F）；
- 附图 4 车间平面布置图（4F）；
- 附图 5 监测点位示意图。

表九.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填表人（签字）：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生产三类6840HPV基因检测试剂100万人份、二类6840体外诊断试剂二类产品200万人份新建项目（部分）				项目代码	2018-320412-35-03-5064 84	建设地点	常州市西太湖科技产业园长 扬路9号		
	行业类别	C2762基因工程药物和疫苗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设计生产能力	年生产三类6840HPV基因检测试剂100万人份、二类6840体外诊断试剂二类产品200万人份				实际生产能力	二类 6840 体外诊断试剂 二类产品 200 万人份	登记表填写单位	常州麦德星生物技术有限公 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常州市武进区行政审批局				审批文号	武行审投环〔2018〕141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9年9月				调试日期	2020年8月	排污许可证申 领时间	2020年5月8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 可证编号	91320412MA1TCFUG3R001 W		
	验收单位	常州麦德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江苏秋泓环境检测有限 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 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6	所占比例（%）	1.6		
	实际总投资（万元）	6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0	所占比例（%）	1.7		
	废水治理（万元）	5	废气治理 （万元）	0	噪声治理（万元）	3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	绿化及生态（万 元）	/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 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 小时			
运营单位	常州麦德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 构代码）	91320412MA1TCFUG3R	验收时间	2020年10月20、21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生活废水	接管量	/	/	/	/	/	/	72	202	/	72	202	/
化学需氧量		/	89	400	/	/	0.006	0.039	/	/	0.006	0.039	/	/
悬浮物		/	58	300	/	/	0.004	0.029	/	/	0.004	0.029	/	/
氨氮		/	1.97	50	/	/	0.0001	0.006	/	/	0.0001	0.006	/	/
总磷		/	1.61	5	/	/	0.0001	0.001	/	/	0.0001	0.001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吨/年；废气排放量——吨/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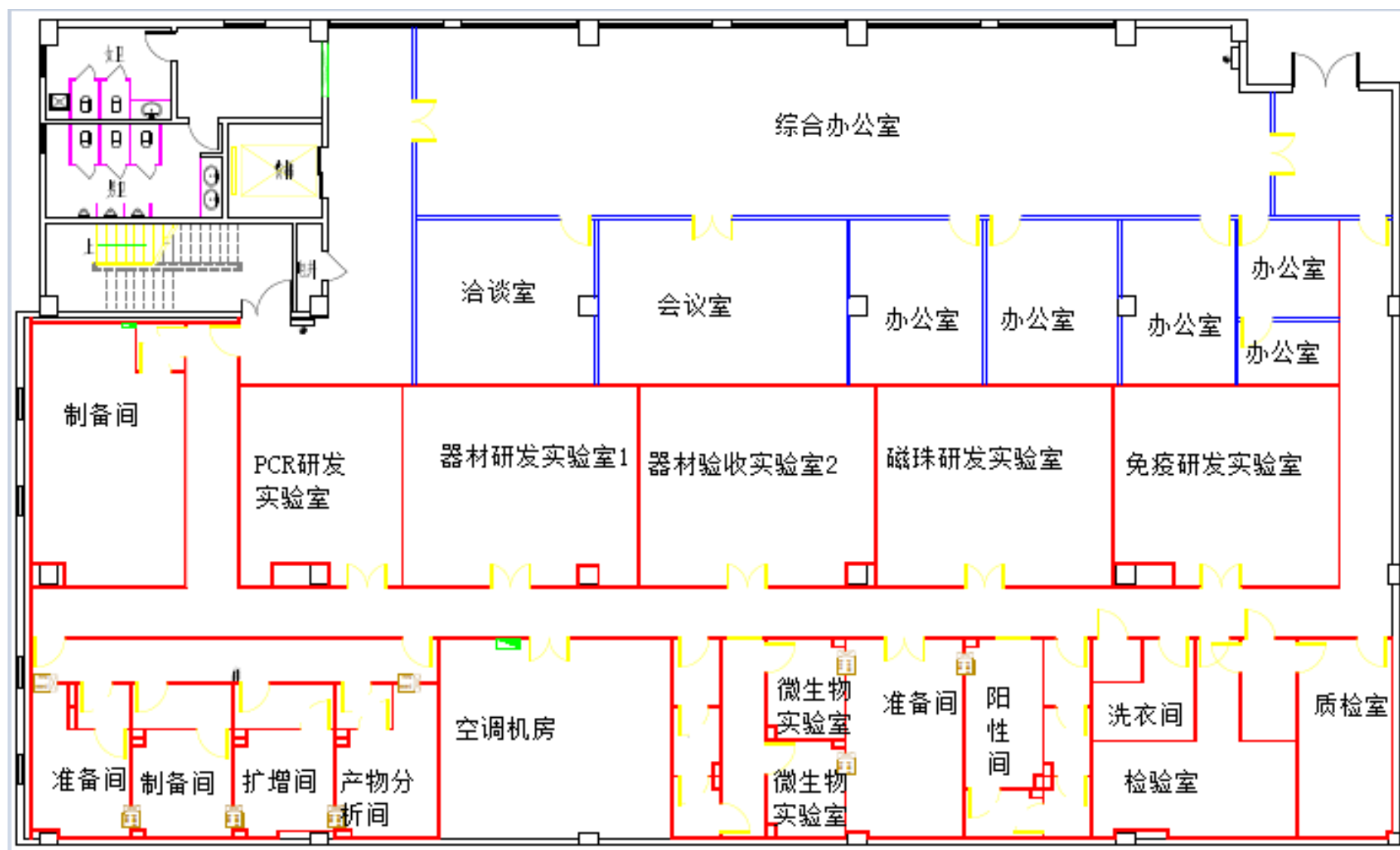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及周边概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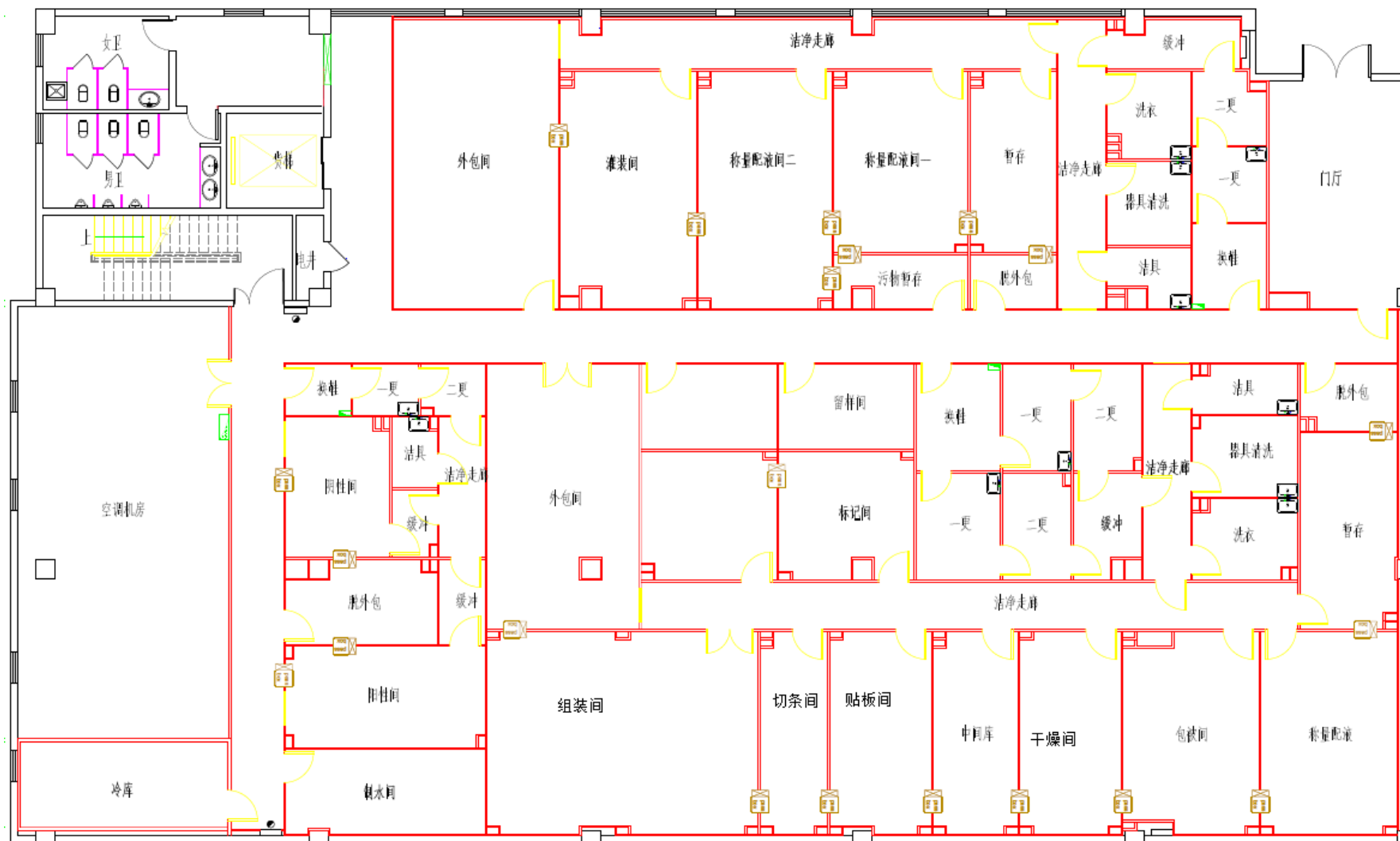
附图 2 车间平面布置图 (1F)



附图 3 车间平面布置图 (3F)



附图 4 车间平面布置图 (4F)



附图 5 监测点位示意图

